

国庆黄金周：百姓生活有哪些新变化？

新华社记者 林红梅 齐中熙 钱春弦

七天的“十一”黄金周已经结束，公众是怎样度过今年的首个长假的？与以往的黄金周相比，百姓在出行、旅游、消费等方面有哪些新变化？

出行：再创纪录

今年“十一”黄金周中，大批的人走出家门，踏上探亲访友、外出旅游的旅途。来自交通运输部门的统计数据显示，全国公路、水路、民航、铁路客流均创造了历史最新纪录：全国公路客运在7天长假里共运送旅客3.83亿人次，同比增长5.5%；全国水路共运输旅客620万人次，同比增长3%；中国民航运输旅客433万人次，同比增长14.8%；全国铁路总共发送旅客5384万人次，同比增加441万人次，增长8.9%，再创历史新高。

交通业内专家分析认为，造成旅客出行新高峰的直接原因是，今年国家对假日制度实行了新的改革，“十一”黄金周成为今年的首个长假，因为小假日时间不够充裕而没有安排出行的人，集中到“十一”黄金周出门。

在公路方面，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何建中分析认为，由于今年增加了多个小长假，人们将短途出行安排在小长假期间。因此，与往年黄金周相比，今年“十一”黄金周期间，中长途道路客流有所增加。客运高峰出

现在9月29日、10月4日和10月5日，当天完成客运量分别达到5560万人次、5560万人次和5640万人次。

在水路方面，交通运输部水运司有关负责人介绍，“十一”黄金周期间，虽然“蔷薇”“海高斯”台风对人们出行带来一定影响，但陆岛、海峡间运输以及部分江河旅游运输依然是水路客运的热点地区，客流增幅较大。

民航则在“十一”黄金周迎来了市场的复苏。中国民航局有关负责人说，由于受世界经济减缓、连续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今年6月、7月、8月和9月1日至20日，民航旅客平均运输量均为负增长。但从9月25日开始，民航每日旅客运输量平均超过50万人次，客座率达到83.58%。除北京、广州、上海、深圳、昆明、成都、三亚、拉萨、海口等传统热点城市外，长春、厦门、乌鲁木齐、杭州、汕头、哈尔滨、贵阳、西宁、太原、沈阳等城市，民航客流增长幅度也较大。

黄金周中，铁路各大车站客流一直居高不下。全国铁路日均客流量近520万人次。特别是9月29日和10月5日，分别发送旅客636万人次、648万人次，连创单日旅客发送量历史最高纪录。

旅游：首个高峰



与出行客流创历史新纪录保持一致的是，全国假日旅游部际协调会议办公室的统计表明，2008年“十一”黄金周期间，旅游成为今年以来我国首次国内旅游高峰。

全国假日办10月5日晚发布的2008年“十一”黄金周旅游信息通报显示，9月29日至10月5日，纳入全国假日旅游统计预报体系的119个旅游景区(点)共接待游客1829.1万人次，同比增长13.2%。这是今年形

成的首个国内旅游高峰。

全国假日办有关负责人分析旅游市场新特点时认为，今年“十一”黄金周奥运后效应呈现多点释放，北京等主办协办城市假日旅游全面升温。单日参观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心区的游客最高时达到36万人，天津、上海、青岛、秦皇岛等城市也成为游客争相前往的热点地区；在奥运旅游人气兴起的带动下，各大中城市及周边休闲度假带、乡村旅游以及中西部生态旅游等都呈现供求两旺特点。

他表示，今年由于四川发生了特大地震，在“十一”黄金周中，四川、陕西、甘肃等受灾地区旅游乘势而上，是今年旅游的独特特点。此外，黄金周旅游还呈现多样化趋势。家庭自驾游和散客自助游成为市场主体，社会旅馆和家庭旅店生意火爆，一些热点景区停车场临时扩大了几倍。红色旅游、文化旅游、科普旅游等受到大众欢迎。内地居民赴香港购物旅游和大陆居民经金马澎赴台旅游成为假日旅游的亮点。

消费：“黄金”成色

今年“十一”黄金周中，仍有大批百姓走进商场，全国商品市场繁荣兴旺，销售大幅增加。商务部5日发布的监测数据显示，9月29日至10月5日，全国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200多亿元，比去年“十一”黄

金周增长21%。黄金周显示出了沉甸甸的“黄金”含量，成色十足。

“十一”期间，“折扣”、“买赠”、“省现金”、“抽奖”、“新品上市”、“开业回馈”等促销活动，吸引消费者把全国各大商场挤得满满当当，商家赚了个钵满盆满。北京“十一”黄金周7天，商家“进账”近30亿元，同比增长16.7%。

商务部有关人士分析认为，今年的黄金周与往年相比，呈现一些新的特点：一是应季商品销售强劲。黄金周期间，王府井百货、西单、贵友等大型百货商场节日期间累计销售增长都在20%以上，其中秋装、鞋、箱包销售增幅均超过25%；二是奥运“新人”国庆婚礼，金饰品、家电产品销售火爆。仅北京菜百一家，日均销售就达1000万元以上，同比增长超过20%，日均客流量也比去年同期增长50%左右；三是品味特色美食，餐饮销售大幅增长。北京华天集团旗下老字号，节日7天销售同比增长达到50.3%，客流同比增长55%。

商家的食品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餐饮企业吸取三鹿奶粉事件的教训，自觉加强了食品安全控制，公众在外吃得安全也是这些企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之一。

(新华社北京10月6日电)

2008年高考已尘埃落定。对于选择明年参加艺术类招生考试的考生而言，经过前一阶段紧张忙碌的报名，很多人的身影又出现在了各种艺术招生培训班里。为了获取一张“艺考”合格证，他们将投入另外一场“前路未卜”的竞争。

“艺考”合格证：

高考“筹码”承重的背后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李建平 刘翔霄

“艺考”成为大学“敲门砖”

对美术并无太多兴趣和积累，参加艺术考试只是因为学习成绩平平，想更加容易些考取高校——近年来，随着艺术类高等院校的扩招，“艺考”似乎成为越来越多考生走进高校的“终南捷径”。

以山西省为例，据教育部门统计，2008年全省报考高校艺术类专业考生4.3万人，比2007年增加1万多人。

在山西大学一家美术招生培训班门前，来自山西忻州的刘燕在家人的陪同下来此报名。刘燕今年升高三，之前没有任何美术基础，在这里接受为期7个月的美术培训后，将走上艺术生入学的考场。

记者在这家培训班了解到，像刘燕这样无任何美术基础、以通过艺术考试为目的的考生，占到整个培训班的

70%。除了支付数千元至上万元不等的学费外，外地来的学生还要支付数额不等的食宿费用。但是他们告诉记者，家人对此都非常支持，尽管他们当中有不少来自收入较低的农村家庭。

高考落榜生张迪在复读时选择了明年参加艺术类高考。她告诉记者，如果她的艺术专业课通过了，明年她只要文化课成绩稍有提高，就有望被一本院校录取。

一位去年参加艺术考试落榜的学生告诉记者，在山东，“艺考”人数最多的时候，“临考前连个住的地方都找不到”。

在真正的艺术爱好者看来，这些参加培训的学生是“披着内行外衣的外行”。自幼学习双簧、曾在全国比赛中获得名次的严错说：“在考试的重压之下，这种靠短时间狠练、临时上战场的做法，容易使学生对艺术产生反感，对艺术本身也是一种亵渎。”

“黑画室”背后隐藏暴利

想要速成，就得参加以应试为目的的培训班。在广阔的市场前景下，众多良莠不齐的培训班应运而生。

走进山西大学附近的许西街，相隔不远就能看到一家高考艺术培训班。当记者要求其办学资格证件时，这些培训班多数不能提供。

不少培训班就设在条件简陋的旅馆里，学生们在美容美发店和餐馆楼上学习。在“生

意好”的培训班“教室”里，记者看到每个学生人均占地面积不到1平方米，人人站立，支个画板，除此再无余地。

条件虽简陋，收费却不含糊。每月800元到1600元不等。有些“资质较深”的长期班收费在1.5万元左右，并且要求学生一次交清。一个培训班学生少则数十人，多的达到200人。

几个月的速成培训，真的就能与有着良好根基的艺术特长生形成竞争优势吗？面对记者的疑问，几乎每一家培训班都能拿出自己的历年学生成绩，并称进入某艺术院校的考生也是没有任何基础的，只要认真学习就能通过。

然而这些慕名而来的学生和家并不清楚，很多培训班的主办者和教学者并不像他们想象的那样“硬气”。记者在采访时发现，为招徕生源，不少培训班打出某某名师主教的招牌，而在实际授课中，“名师”只是挂个头衔或者露个脸就消失不见，大部分课程是由在校的艺术本科生和研究生来负责的。

太原师范学院美术系教授胡建峰将“黑画室”的种种骗局归纳如下：进行“保证学生专业考试合格”或“升学率达到100%”等虚假宣传；打出“中榜考生”学籍所在地学校老师推荐名义；用低学费的幌子诱骗学生；“小班授课，一对一辅导”；“高考评卷教师”亲自授课；与招生学校关系熟，高考时可与考生与招生学校拉关系；列举所谓的“中榜

考生”辉煌成绩等。

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山西大学美术学院应届毕业生本科就读期间，就在培训班教过课，月收入为1000元。他告诉记者，受就业压力的影响，不少同学毕业之后现有的工作也是继续在辅导班教课。

记者在采访中得知，有些艺术招生培训班还利用各种关系拉拢高中的班主任、美术老师和校领导，通过给高额回扣的办法招揽生源。在利益驱动下，有些教师甚至宣扬“艺考”如何容易，变相动员学生去培训班学习。

“艺考”合格证绝非“升学王牌”

在采访中记者发现，很多学生甚至不惜放弃高二、高三的宝贵学习时间，花费大量金钱，到异地报名参加艺术培训。而他们作出如此选择，就是冲着一张“艺考”合格证。

“艺考”合格证究竟为何物？记者从教育部门了解到，高考文化课考试结束后，“艺考”合格证是艺术类考生填报志愿的资格条件之一。合格证的发放权掌握在招生学校手中，考生须经过一定程序的专业考试，成绩合格后由学校寄达考生本人。

换言之，社会上的任何培训机构并不掌握合格证的发放权。但是，很多学生和家对此规定并不清楚。令他们心动的，是有些培训班声称“有门路”能拿到合格证。有些“门路”人士甚至“明码标价”：3



万元保证考生拿到合格证。

高价换取的合格证到底分量如何？2007年9月教育部教学厅下达文件明文规定：“合格证书发放量不应超过本校招生计划数的4倍”。然而，一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目前一些招生学校超数量发放合格证相当普遍。据介绍，2008年辽宁师范大学在山西发放的合格证数量达到1000个，实际上国家规定其招生人数仅为几十人。很多学生以为拿到合格证就是吃了“定心丸”，事实上排在几十名之后的“合格”考生被录取的希望非常渺茫。

有关人士分析认为，招生学校这样做的目的首先在于吸引更多生源，从报名费中获得高额收入；其次是想吸引优秀生第一志愿报考本校。与之相反，包括中国美院在内的很多高等艺术院校非常规范，不需要在这方面“做文章”。

记者从山西省教育厅了解到，在“艺考”合格证的发放管理方面，有关部门对不规范

行为的查处，需要依据受害学生的投诉，而学生一来不清楚“底细”，二则没有这种意识。

教育主管部门有关受访人士表示，以上种种不规范办学现象产生的根源，还在于有关监管法律法规的缺失。此外，执法力量有限、执法力度不够，也是造成查处不力的因素之一。“数量太多，地址分散，说关就关，执法人员一走就开。”以培训班为例，正规办学机构须具备相关办学条件后提出申请，经教育部门审核，由教育、民政等部门联合发证后方可办学。而近年来的非法办学案例显示，社会上的各种艺术招生培训班多属非法办学。在被查处后，办学方多采用更改培训班名称、更换办学地点等方式“另起炉灶”。为此，教育部门提示，考生和家长不可视“艺考”为高考“筹码”，选择要十分慎重。

(新华社太原10月4日电)

